

苏州伊克斯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职工债权公示

2023年8月22日,江苏省常熟市人民法院作出了(2023)苏0581破87号民事裁定书,裁定受理苏州伊克斯纺织实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,并于同日作出了(2023)苏0581破87号决定书,指定江苏圣益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。

经管理人调查,确认截止2023年9月14日,苏州伊克斯纺织实业有限公司尚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、伤残补助、抚恤费用,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、基本医疗保险费用,以及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(以下统称职工债权)的总额为人民币零元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四十八条的规定,予以公示。公示日期至2023年9月24日止。

职工如对本次公示有异议的,可自公示之日起10日内向管理人提出书面异议,并附相关证据,管理人将在收到异议后再次复核、答复,如不服,也可向江苏省常熟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逾期未提出异议,视为对本次公示的职工债权数额无异议。

管理人办公地址:常熟市黄河路18号B幢518室

联系人及电话:邵建平 13606236221

特此公示。

苏州伊克斯纺织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四日

